温州市医疗保障局

温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药品零差率后新一轮

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县（市）医疗保障局、区分局：

按照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的工作要求，各县（市、区）今年要完成药品零差率后新一轮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任务。根据《关于印发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143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开展药品零差率后新一轮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认真落实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总体要求

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有升有降、逐步到位”的总体要求，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推进价格与医疗、医保、医药等相关政策衔接联动。各统筹区医保局在方案上报市医保局之前，要注意行政决策程序，做到广泛征求意见，加强整体谋划，把握好时机、节奏和力度，分步实施，有序推进，确保改革平稳实施，要充分发挥医保基金激励制约作用，引导价格合理形成，防止出现因价格调整引起社会负面舆情。

二、从严把控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基本条件

要严格控制医药费用增长，确保医保基金可承受、群众负担总体不增加、医院人员积极性可调动。原则上要求调整医疗服务价格的县（市、区），区域内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增长率不超过10%，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收入增长率不超过10%，门急诊均次费用增幅不超过5%。对医疗收入增长率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增长率大于10%的县（市、区），可以适当要求门急诊均次费用增率大于5%的公立医疗机构提高承诺腾空间量与医疗服务项目提价增收量的倍数（即提高调腾比），使增长率控制在原则要求之内。调价测算数据采集至少应含2017年、2018年度数据。要保持一定时期内价格水平相对稳定，原则上价格调整一年不超过一次。2019年有调价需求的县（市、区）要于2019年11月前向市医保局完成方案报送。

三、精心制订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实施方案

各地在制定调价方案时，要综合考虑各利益方所需基金空间，充分调研，精准测算，实现空间“腾得好”，结构“调到位”。在制订调价方案的过程中，要注意把关以下要素。

（一）“腾空间”的主要组成

1、药品采购环节腾出空间。主要是指上一年度药品联动采购价和支付价差存在的收益空间（其中瑞安该空间已经用于药品零差率后新一轮调价，再次调价时不重复使用）。

2、降低部分大型医用设备检查价格。

3、降低部分检查检验类价格。

4、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取消可单独收费医用耗材加成政策，实行零差率销售与调价同步执行。

5、使用环节腾出空间。向使用环节要空间的，公立医院必须要有“腾空间”的保障措施，如资金池管理、结合目标考核拨付等，“调腾比”至少达到1.1倍。对控费不力，均次费用增长率过高的地方，可适当提高“调腾比”，并要求医院据“调腾比”制定“腾空间”项目及时间详细计划。

（二）“调结构”的工作重点

1、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适当提高护理类、手术类、麻醉类、康复类以及儿科项目的收费标准，既要体现、尊重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又要避免患者医疗费用过快增长的压力。

2、纠正价格倒挂现象。调整部分成本高于收费的医疗服务项目，纠正和减少价格倒挂现象。

3、充分考虑基层医疗机构价格调整，以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实。

4、形成同城同级同价的价格体系。各县（市）可按不高于温州市同等级医疗机构服务价格的原则制定本地医疗机构的服务价格。目前执行价格已高于温州市公立医院首轮医疗服务价格的项目，原则上不得再次上调。对技术难、风险高的医疗服务项目，如介入诊疗和部分手术类价格标准，可按照医疗机构等级层次实行按一定比例分级递减定价，如三乙医院的价格按三甲医院的90%执行。

（三）“保衔接”的关键环节

1、与医保支付衔接。对医保目录内的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按原报销类别纳入医保，严格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保证患者基本医疗费用总体不增加。

2、与医院运行机制相衔接。发挥价格改革杠杆，撬动医院运行机制改革，促进医院内部精细化管理，发挥医保基金最大效益。

3、与其他定点机构支付政策相衔接。在调价方案中，要考虑基层医疗机构调价需求和调价空间；辖区内定点药店对医疗机构腾药品空间过程中可能产生“分流”影响；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后，民营医疗机构对医保支付联动的需求对基金产生的影响。

四、建立健全调价工作的考核和跟踪评估制度

各地要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建立专户，要求医院每月将提价增收部分先上缴专户。对每季度完成当季承诺“腾空间”量的医院，予以返还。年终根据承诺“腾空间”量完成情况和医疗收入增长情况进行统一清算。如果未完成承诺的“腾空间”量或者医疗收入增加过快（除当年度新院新增床位投入使用外），对超过协商增幅的部分，医保基金按协议规定不予支付。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方案实施后要进行跟踪评估，及时反馈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认真总结改革经验，实施半年后需提交书面评估报告。

温州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7月26日